

星期六的彌撒福音： 對復活的確信

常年期第三十三週星期六的彌撒福音及註釋。

福音（路20:27-40）

那時候，否認復活的撒杜塞人中，有幾個前來問耶穌說：「師傅，梅瑟給我們寫道：如果一個人的哥哥死了，撇下妻子而沒有子嗣，他的弟弟就應娶他的妻子，給他哥哥立嗣。曾有兄弟七人，第一個娶了妻子，沒有子嗣就死了。第二個及第三個都娶過她為妻。七個人都是如此：沒有留下子嗣就死了。末後，連那婦人也死了。那

麼，在復活的時候，這婦人是他們哪一個的妻子？因為他們七個人都娶過她為妻。」耶穌對他們說：「今世之子也要娶也要嫁；但那堪得來世，及堪當由死者中復活的人，他們也不娶，也不嫁；甚至他們也不能再死，因為他們相似天使；他們既是復活之子，也就是天主之子。至論死者復活，梅瑟已在荊棘篇中指明了：他稱上主為亞巴郎的天主，依撒格的天主及雅各伯的天主。祂不是死人的，而是活人的天主：所有的人為祂都是生活的。」有幾個經師應聲說：「師傅，祢說的好。」從此，他們再不敢質問祂什麼了。

註釋

耶穌生平的許多事蹟，都讓我們忐忑不安地以為那些前來聆聽祂並提出問題的人，竟是如此「愚昧」。「愚昧」一詞源自於智慧的傳統，舊約聖

經中有一系列經卷都是為此作證而寫成的。一個愚昧的人對那些顯而易見、近在眼前的事物視而不見。他不願意聆聽，卻堅持事情就是如他自己所想，或應該如他自己所想的！因此，他生活在一個半虛構的世界，成為一個懂容易受騙的犧牲品。

今天彌撒的福音給我們展示幾個撒杜塞人向主耶穌提出了一個暴露出他們心胸狹隘的問題。它反映出他們固執地堅持梅瑟法律的字面意義，或他們自以為是字面的意義，而不願敞開心扉去領受天主在同一套法律中所啟示了的真理，即使這個啟示仍然是模糊不清的。只有那些謙卑和向天主敞開心靈的人，才能領悟法律的更加完整的意義。撒杜塞人無法接受死人的復活，其中一個原因就是因為他們對婚姻的觀念。然而耶穌則明確地表示，儘管他們無法理解在今生已經結婚的人，在來世將會如何生活，同樣的梅瑟法律卻告訴他們，天主是活人的天主。

我們從這段聖經中可以汲取的諸多教誨中，其中有一條尤為突出。唯有那些心地善良，謙卑地接受真理並且樂於聆聽，接納基督和渴望愛祂的人，才能洞悉天主的奧秘。天主的奧秘是超越我們的理解能力的。可是對於那些不願敞開心扉去理解那些超越自己的理解能力的人，這奧秘便成為了一道難以攀越的高牆。一個把天主和祂的真理禁錮在人的理性所能理解的界限內的人，並不是活在真實的世界中。唯有敞開心扉，我們才能接近天主。祂會以這些美好的心性為基礎，賜給我們信、望和愛三德，使我們能夠獲得對祂充滿愛的認識，和擁有圓滿的生命。

Juan Luis Caballero

Xing-Qi-Liu-De-Mi-Sa-Fu-Yin-Dui-Fu-
Huo-De-Que-Xin/ (2026年2月22日)